

五华县河东绿色生态工业小镇控制性详细规划

HD05单元局部用地调整方案征询意见公示

公示说明

为进一步加强城镇建设用地管控及法制化建设，保障项目建设依法依规，结合河东镇人民政府发展需求，我局组织编制了《五华县河东绿色生态工业小镇控制性详细规划HD05单元局部用地调整方案》。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和《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等规定，将规划方案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公示地点：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官网（<http://www.wuhua.gov.cn/xxgk/zfjg/xzrzyj/index.html>）、化裕村、宝瑞村、河东镇人民政府及现场张贴。

公示时间：2025年3月14日至2025年4月12日，共30天。

用地位置：拟调整用地位于五华县河东镇化裕村和宝瑞村，广东五华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园片区）内，梅汕高速西侧。

拟调整内容：

按照河东工业园片区建设意向，拟将HD0565地块部分用地由二类工业用地（M2）调整成公用设施用地（13），原HD0565地块编码拆分为HD0565-1和HD0565-2，HD0565-1地块面积为11836.13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HD0565-2地块面积为12026.17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公用设施用地。

附注：

- 该图仅为示意图，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
- 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
 - 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五华县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收，邮政编码：514400；
 - 反馈意见电话：0753-4432359。
- 有效反馈意见期：2025年3月14日至2025年4月12日，共30天；
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意见反馈期最后一天，逾期视为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 有效反馈意见：
请在意见中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电子邮箱等。

五华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14日



调整前各地块控规指标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代码	用地面积 (m²)	地面以上总建筑面 积 (m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高 (m)	公共服务 设施	市政基础 设施	停车泊位
HD0565	二类工业用地	M2	23862.30	47724.6	1.5-2.0	≤50	≥20	40	——	——	2个/100 m²建筑面 积

调整后各地块控规指标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代码	用地面积 (m²)	地面以上总建筑面 积 (m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高 (m)	公共服务 设施	市政基础 设施	停车泊位
HD0565-1	二类工业用地	100102	11836.13	23672.26	1.5-2.0	≤50	≥20	40	——	——	2个/100 m²建筑面 积
HD0565-2	公用设施用地	13	12026.17	——	≤1.5	≤30	≥30	30	——	——	——

区位图



指北针

